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N KONG HOLDINGS LIMITED

申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31)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較其他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鑒於GEM上市的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於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於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乃根據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提供有關申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於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佈內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摘要

-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約9.5百萬港元，較本集團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約56.3百萬港元減少約46.8百萬港元或83.1%。
- 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8.7%下降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0.1%。
-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4.8百萬港元，較本集團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1.3百萬港元減少約6.1百萬港元。
-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2023年同期的相關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4,168	24,435	9,475	56,306
銷售成本		(4,536)	(22,064)	(9,464)	(51,404)
毛利／(毛虧)		(368)	2,371	11	4,902
行政開支及其他經營開支		(2,720)	(1,501)	(4,488)	(3,275)
融資成本	4	(145)	(170)	(310)	(322)
除稅前溢利／(虧損)	4	(3,233)	700	(4,787)	1,305
所得稅開支	5	—	—	—	—
期間溢利／(虧損)及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u>(3,233)</u>	<u>700</u>	<u>(4,787)</u>	<u>1,305</u>
		港仙	港仙 (經調整)	港仙	港仙 (經調整)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及攤薄	7	<u>(8.08)</u>	<u>1.75</u>	<u>(11.97)</u>	<u>3.26</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9月30日

	附註	於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1,373	2,262
無形資產	9	4,674	5,204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u>1,845</u>	<u>1,844</u>
		<u>7,892</u>	<u>9,310</u>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0	36,874	37,926
其他應收款項	11	3,101	2,953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	<u>476</u>	<u>46</u>
		<u>40,451</u>	<u>40,925</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2	1,428	1,686
其他應付款項	13	2,915	7,129
銀行透支	14	–	4,585
結欠一名董事款項	17	12,015	–
銀行借款	18	<u>7,476</u>	<u>7,539</u>
		<u>23,834</u>	<u>20,939</u>
流動資產淨值		<u>16,617</u>	<u>19,986</u>
資產淨值		<u>24,509</u>	<u>29,296</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4,000	4,000
儲備		<u>20,509</u>	<u>25,296</u>
權益總額		<u>24,509</u>	<u>29,296</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儲備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附註16)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股本儲備 千港元	累計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3年4月1日(經審核)	4,000	44,810	10	(8,862)	35,958	39,958
期間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1,305	1,305	1,305
於2023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u>4,000</u>	<u>44,810</u>	<u>10</u>	<u>(7,557)</u>	<u>37,263</u>	<u>41,263</u>
於2024年4月1日(經審核)	4,000	44,810	10	(19,524)	25,296	29,296
期間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4,787)	(4,787)	(4,787)
於2024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u>4,000</u>	<u>44,810</u>	<u>10</u>	<u>(24,311)</u>	<u>20,509</u>	<u>24,509</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	(6,518)	(163)
已付利息	(322)	(322)
已付所得稅	—	—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840)	(485)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97)	(164)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97)	(164)
融資活動		
償還銀行借款	(63)	(391)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12,015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1,952	(39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5,015	(1,040)
報告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539)	(3,879)
報告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76	(4,919)
指：		
銀行結餘及現金	476	40
銀行透支	—	(4,95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	476	(4,91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7年10月31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元朗唐人新村路第121約地段1345C。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且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柴油及相關產品的銷售。

本公司董事認為，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全堡集團有限公司。最終控股方為羅名譯先生。

本集團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為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於2024年11月7日經董事批准及授權刊發。

除另有所指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亦為本公司及其主要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呈列，而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千元（千港元）。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8章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因此應與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並載列於本公司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年報的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財務資料一併閱讀。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為基準編製。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規定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政策應用和所呈報之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此等估計和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在某情況下相信為合理之各項其他因素，而所得結果乃用作判斷目前顯然無法通過其他來源獲得資產與負債賬面值之依據。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此等估計。

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 客戶合約收益				
於某個時間點確認				
柴油銷售額	3,841	24,136	8,833	55,719
車用尿素銷售額	255	254	477	518
	4,096	24,390	9,310	56,237
隨時間確認				
配套運輸服務	72	45	165	69
	4,168	24,435	9,475	56,306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所有客戶合約收益均於香港產生。

由於本集團以整體形式管理其於香港的柴油及相關產品的銷售業務，故執行董事已釐定，本集團於整個報告期間僅有一個經營及可呈報分部。銷售服務包括透過石油貿易公司採購柴油及車用尿素、派遣本集團的柴油貯槽車車隊前往本集團供應商指定的油庫裝載柴油，並最終將柴油運送至本集團客戶指定的目的地。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即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按就分配資源及評估本集團表現而言的相同基準審閱內部財務報告。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且本集團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本集團於整個報告期間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全部源自香港，且本集團的全部資產及負債均位於香港。

4. 除稅前溢利／(虧損)

此乃經扣除：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融資成本				
銀行透支利息	76	101	173	185
銀行貸款利息	69	69	137	137
	<u>145</u>	<u>170</u>	<u>310</u>	<u>322</u>
員工成本				
董事酬金	342	342	684	844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福利	655	559	1,306	1,324
退休福利計劃之供款	42	40	85	87
	<u>1,039</u>	<u>941</u>	<u>2,075</u>	<u>2,255</u>
其他項目				
核數師薪酬	120	120	240	240
企業資源規劃系統攤銷	265	–	529	–
存貨成本(附註)	3,564	21,060	7,625	49,41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銷售成本	492	617	985	1,235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1	1	1	2

附註：存貨成本不包括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約980,000港元(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約1,004,000港元)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1,848,000港元(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993,000港元)，該等金額為與若干員工成本、折舊、許可費、維修及保養以及運輸開支總額有關的開支。

5.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並無任何期內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由於本集團於有關期間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成立的本集團實體獲豁免繳付所得稅。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	—	—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的產生及撥回	—	—	—	—
所得稅開支(抵免)總額	<u>—</u>	<u>—</u>	<u>—</u>	<u>—</u>

6.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股息(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無)。

7.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調整)		(經調整)

盈利／（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的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3,233)	700	(4,787)	1,305
---------	-----	---------	-------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的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0,000,000</u>	<u>40,000,000</u>	<u>40,000,000</u>	<u>40,000,000</u>
-------------------	-------------------	-------------------	-------------------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股份數目已作調整及重列以反映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股份合併。

由於該兩個期間內均無潛在攤薄普通股發行在外，故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相同。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約97,000港元（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無）。

9. 無形資產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收購任何無形資產（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無）。

10.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來自第三方	55,657	56,709
減：虧損撥備	(18,783)	(18,783)
	<u>36,874</u>	<u>37,926</u>

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天內	738	1,778
31至60天	597	1,209
61至90天	883	831
超過90天	1,076	38,982
超過一年	52,363	13,909
減：虧損撥備	(18,783)	(18,783)
	<u>36,874</u>	<u>37,926</u>

於各報告期末，按逾期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尚未逾期	<u>1,704</u>	<u>3,701</u>
已逾期：		
30天內	133	680
31至60天	50	1180
61至90天	53	1,351
超過90天	13,246	42,921
逾期超過一年	40,471	6,876
減：虧損撥備	(18,783)	(18,783)
	<u>35,170</u>	<u>34,225</u>
	<u>36,874</u>	<u>37,926</u>

授予客戶之信貸期各有不同，且一般為個別客戶與本集團磋商的結果。所授平均信貸期介乎0至120天。

於報告期末，由於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中的36%（2024年3月31日：34%）及95%（2024年3月31日：94%）分別為本集團之最大未償還結餘及五大未償還結餘，故本集團存在信貸風險集中狀況。

於2024年9月30日及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持有任何抵押品。

11. 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按金	539	539
預付款項	2,421	2,335
其他應收款項	141	79
	<u>3,101</u>	<u>2,953</u>

預期所有其他應收款項將於一年內收回，惟按金539,000港元（2024年3月31日：539,000港元）除外。

12. 貿易應付款項

	於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應付第三方(附註)	<u>1,428</u>	<u>1,686</u>

附註：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且本集團一般獲授介乎1至30天的信貸期。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天內	6	360
31至60天	-	895
61至90天	-	431
超過90天	1,422	-
逾期一年以上	-	-
	<u>1,428</u>	<u>1,686</u>

13. 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452	4,059
已收按金	76	6
應付薪金	387	3,064
	<u>2,915</u>	<u>7,129</u>

14. 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銀行透支

	於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結餘及現金	476	46
銀行透支	—	(4,585)
綜合現金流量表所載	<u>476</u>	<u>(4,539)</u>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銀行透支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4%年利率的現行市場利率計息。

15. 股本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港元(2024年3月31日：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24年3月31日(經審核)及2024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u>300,000,000</u>	<u>3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4年3月31日(經審核)及2024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u>40,000,000</u>	<u>4,000</u>

16. 公平值計量

所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均以與其於2024年9月30日及2024年3月31日的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的金額列賬。

17. 結欠一名董事款項

於2024年9月30日，應付董事羅名譯先生的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18. 銀行融資

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擁有一家香港金融機構授予的銀行融資9,000,000港元（2024年3月31日：14,000,000港元）。

銀行融資由以下各項擔保：

- (i) 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及
- (ii) 由執行董事羅名譯先生提供的個人擔保

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於銀行融資項下並無任何未提取款項（2024年3月31日：415,000港元）。

19. 退休福利計劃

由2000年12月1日起，本集團已為所有於香港受聘之合資格僱員加入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乃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於強制性公積金管理局註冊。強積金計劃之資產乃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由獨立受託人管理之基金持有。根據強積金計劃之規例，僱主及其僱員各自須按規例指定之比率向強積金計劃供款。本集團於強積金計劃之唯一責任為根據計劃作出規定之供款。概無已沒收之供款可用作扣減未來數年之應付供款。

20. 報告期後事項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財政年度後至本公佈日期並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柴油及相關產品的銷售。本集團的服務包括在香港採購及運輸柴油及相關產品。本集團的客戶大多數為需要柴油以經營彼等物流車隊的物流公司及建築公司。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擁有七輛不同容量的柴油貯槽車。

為面對相對較高的價格及勞工成本，部分物流服務供應商及船運公司選擇深圳港口作為直接出口港口。跨境運輸業對柴油的需求受到嚴重影響。於2024年上半年，我們的柴油採購成本仍保持在相同水平。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約9.5百萬港元，較本集團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約56.3百萬港元減少約46.8百萬港元或83.1%。收益減少主要由於本公司的主要物流客戶的需求減少。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淨虧損約4.8百萬港元，較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純利約1.3百萬港元減少約6.1百萬港元。純利減少主要是由於(a)本公司的主要物流客戶的需求減少(如上文詳述)；及(b)主要由於期內企業資源規劃系統的攤銷成本導致行政及經營開支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未來前景

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的經濟發展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環境至關重要。本集團將持續密切留意柴油市場需求、密切關注其現金流量管理、整合現有資源並積極調整業務計劃，以確保其營運平穩度過困難時期並為業務復甦做足準備。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56.3百萬港元減少約46.8百萬港元或約83.1%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9.5百萬港元。

來自柴油及車用尿素銷售的收益分別約8.8百萬港元及0.5百萬港元，分別佔本集團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總額約93.2%及5.0%。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來自柴油及車用尿素銷售的收益分別約55.7百萬港元及0.5百萬港元，分別佔本集團收益總額約99.0%及0.9%。柴油銷售仍是本集團收益的最大貢獻者。

截至2024年及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來自配套運輸服務的收益分別約0.2百萬港元及0.1百萬港元。

銷量

柴油的銷量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9.9百萬升減少約85.9%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1.4百萬升。車用尿素銷量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153.7千升增加約1.4%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155.9千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售價

本集團的柴油平均售價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每升5.63港元上調約11.7%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每升6.29港元，而本集團的車用尿素平均售價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每升3.37港元下調約9.2%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每升3.06港元。本集團的柴油平均售價上調，與現行市價的上升趨勢相符。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柴油成本、車用尿素成本、直接勞工成本及折舊。柴油及車用尿素採購成本取決於本集團供應商提供的當地採購價。柴油的採購成本亦參考歐洲布倫特原油現貨價格等價格指標釐定。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約為9.5百萬港元，較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51.4百萬港元減少81.5%。有關減少與有關期間的收益減少相符。

銷售成本的最大組成部分為柴油成本，截至2023年9月30日及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為約48.9百萬港元及7.4百萬港元，分別佔銷售成本約95.1%及77.9%。柴油的平均單位採購成本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每升約4.94港元增加7.0%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每升約5.29港元。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柴油的單位採購成本上升與市場走勢相符。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及2023年同期，車用尿素成本分別約0.1百萬港元及0.3百萬港元，分別佔上述期間的銷售成本約1.1%及0.6%。

直接勞工成本包括工資及福利，包括應付涉及將產品從油庫運送到客戶的柴油貯槽車司機及物流助理的花紅、退休福利成本以及其他津貼及福利。截至2024年9月30日及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直接勞工成本分別約0.4百萬港元及0.4百萬港元。於2024年9月30日及2023年9月30日，本集團分別有三名及四名全職司機負責為本集團柴油貯槽車提供物流支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折舊指本集團的設備(主要包括柴油貯槽車)的折舊費用。截至2023年9月30日及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折舊分別約1.2百萬港元及1.0百萬港元。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指本集團的收益減銷售成本。本集團錄得毛利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4.9百萬港元減少約4.9百萬港元或約99.8%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1,000港元。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8.7%減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0.1%。毛利減少乃由於收益減少，而固定成本(包括直接勞工、柴油貯槽的維修及保養成本以及折舊)基本保持相同。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行政員工成本、專業服務費、租金及差餉、企業資源規劃(ERP)系統攤銷以及其他。本集團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3.3百萬港增加約1.2百萬港元或36.4%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4.5百萬港元。經營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企業資源規劃系統攤銷增加。

報告期後事項

於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後至本公佈日期，並無發生重大事項。

資本開支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資本開支付款約0.1百萬港元(2023年：0.2百萬港元)。

期內虧損

本集團錄得淨虧損約4.8百萬港元，較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純利約1.3百萬港元減少約6.1百萬港元。純利減少主要是由於(a)本公司的主要物流客戶的需求減少(如上文詳述)；及(b)企業資源規劃系統的攤銷成本導致行政及經營開支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股息。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資產淨值約16.6百萬港元。本集團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約476,000港元且該等款項主要以港元計值。本集團的財務資源主要由其股東之資金撥款。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約40.5百萬港元及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約23.8百萬港元。於2024年9月30日，流動比率為約1.7。流動比率乃根據報告期間末流動資產總值除以報告期間末流動負債總額得出。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約30.6%，乃根據報告期間末銀行借款總額除以報告期間末權益總額得出。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可用的銀行融資為約9百萬港元（主要為定期貸款）及已動用的銀行融資為約7.5百萬港元。銀行融資以港元計值，按低於港元最優惠利率的每年2.5%的可變利率計息（2024年3月31日：2.5%）。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透支5.0百萬港元已悉數償還。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及19。

資本架構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資本架構包括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約24.5百萬港元。本集團的股本僅包括普通股。本公司股份（「股份」）於2019年1月8日（「上市日期」）於聯交所GEM上市。自此，本集團資本架構概無任何變動。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營運及於整個報告期間並無面臨任何外匯風險。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庫務政策

在庫務政策上，本集團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原則，故於整個報告期間一直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持續評估其客戶的信貸狀況及財務狀況，務求降低信貸風險。為調控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能滿足其不時的資金需要。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

資本承擔、或然負債及資產抵押

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資本承擔或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策略實施計劃與實際實施進度的比較

以下為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本集團直至2024年9月30日的業務策略實施計劃與本集團實際實施進度的比較：

業務策略	直至2024年9月30日的實施計劃	直至2024年9月30日的實際實施進度
擴充及改善本集團柴油貯槽車車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取代兩輛現有的柴油貯槽車- 訂購兩輛新柴油貯槽車- 訂購一輛新柴油貯槽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已訂購兩輛新柴油貯槽車取代現有的柴油貯槽車，並已於2019年10月投入使用- 已訂購兩輛新柴油貯槽車，並於2020年4月投入使用- 於2020年5月已訂購一輛新柴油貯槽車，並於2021年6月投入使用
提升本集團的資訊科技及系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購買企業資源規劃系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集團已聘請資訊科技服務供應商進行新的辦公室行政資訊科技系統升級。此次升級已成功完成及於2024年3月全部投入運營。
擴充本集團的人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招聘四名司機及兩名物流助理以擴充本集團的柴油貯槽車車隊所需的人力- 招聘兩名會計人員，為本集團廣泛的會計及公司秘書性事務提供支持- 招聘一名行政人員，為本集團的擴展提供支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於2020年3月31日，已聘用四名司機及兩名物流助理- 已僱用一名高級會計，為本集團的財務及秘書事務提供支持- 已於2019年5月僱用一名行政人員
營運資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根據本集團當前的業務計劃，用作營運資金及為其他一般公司用途提供資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集團繼續致力維持及投資於本集團的營運資金，以便在本集團追求業務及收益增長的同時為本集團不斷擴展的業務提供資金並提高本集團的經營流動性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的股份以股份發售的方式於2019年1月8日在聯交所GEM上市。董事擬按照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建議實施計劃應用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佣金及其他上市開支後，所得款項淨額為約34.8百萬港元。變更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7月3日、2020年8月18日之公佈（「**變更所得款項用途公佈**」）及2023年3月23日之公佈（「**2023年變更所得款項用途公佈**」）。直至2024年9月30日所得款項淨額的實際用途載於下文：

	招股章程 所載所得款項 淨額擬定分配 百萬港元	2023年變更 變更所得款項 用途公佈 所載所得款項 淨額用途變更 百萬港元	2023年變更 所得款項用途 公佈所載所得 款項淨額用途的 進一步變更 百萬港元	直至2024年 9月30日 所得款項淨額 的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直至2024年 9月30日未使用 總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購買柴油貯槽車	15.0	-	(2.6)	(12.4)	-
擴充人力	12.5	(10.8)	-	(1.7)	-
升級資訊科技系統	5.0	-	-	(5.0)	-
營運資金	2.3	10.8	2.6	(15.7)	-
總計	<u>34.8</u>			<u>34.8</u>	<u>-</u>

附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招股章程所述有關所得款項淨額的實施計劃有任何重大變動。

除所討論者外，本集團將按照與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建議應用一致的方式動用所得款項淨額。招股章程載列的業務策略實施計劃及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乃基於本集團在編製招股章程之時對未來市況的最佳估計及假設而作出。本集團根據本集團業務及行業的實際發展以及市況實施其業務策略及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總共聘用13名僱員（於2023年9月30日：14名僱員）（包括董事）。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總員工成本為約2.1百萬港元（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2.3百萬港元）。薪酬（包括僱員福利）維持在市場水平並定期進行檢討。僱員的薪酬及相關福利乃基於表現、資歷、經驗、職位及本集團業務表現而釐定。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受香港環保法律及法規規管，例如招股章程「監管概覽」一節所載與空氣污染管制有關的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認同環境保護的重要性，並已實施多項環境保護措施，例如減少空氣污染物排放及防止石油產品或其他有害物質洩漏，以將業務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影響降至最低。

本集團將持續監察業務運營，以確保其概無對環境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而本集團有充足的環境保護措施以確保遵守所有適用香港法律或法規。

於本公佈日期，本集團概無因違反任何適用環境法律或法規而遭受檢控、罰款或處罰。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9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7條有關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董事證券交易規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中的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股份及／或有關股份的總數 (附註1)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 (附註2)
羅名譯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3)	1,996,000股股份(L)	4.99%

附註：

- (1) 字母「L」代表該名人士於有關股份的好倉。
- (2) 百分比已根據於2024年9月30日已發行的40,000,000股股份計算。
- (3) 本公司由全堡集團有限公司（「全堡」，一間由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羅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擁有4.99%。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羅先生被視為於全堡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9月30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列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9月30日，據董事所深知，下列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i)須列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及GEM上市規則而將予以披露的權益，或下列人士將直接或間接於已發具投票權（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公司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表決）的任何類別股本之股份中擁有10%或以上的權益。

名稱	身份	擁有權益的股份 及／或有關係股份的 總數 (附註1)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概約% (附註2)
香港裕豐昌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23,115,000股股份(L)	57.79%
Yufengcha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附註3)	受控法團權益	23,115,000股股份(L)	57.79%
王新龍先生 (附註3)	受控法團權益	23,115,000股股份(L)	57.79%

附註：

1. 字母「L」代表該名人士於有關股份的好倉。
2. 百分比已根據於2024年9月30日已發行的40,000,000股股份計算。
3. 香港裕豐昌有限公司由Yufengcha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該公司由王新龍先生全資擁有）全資擁有。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9月30日，概無任何人士已經知會董事彼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列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而將予以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2018年12月11日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於上市日期在聯交所開始買賣股份時生效。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購股權計劃」一節內概述。

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公佈日期，購股權計劃項下並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且於2024年9月30日，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於2024年4月1日及2024年9月30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可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為4,000,000份，佔本中期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

競爭權益

董事確認，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概無本公司控股股東或董事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本集團所營運業務除外）中擁有權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18年12月11日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29條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備有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陳靈烽先生、黃家俊先生及范德偉先生。黃家俊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並持有GEM上市規則第5.05(2)及5.28條所規定的合適專業資格。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其認為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適用會計準則及GEM上市規則編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8年12月11日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由執行董事羅先生與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家俊先生及范德偉先生組成。羅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定期檢討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物色適合且合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的人選；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及就有關董事委聘或續聘的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載有提名委員會的職權、職責及責任詳情的全部職權範圍可於GEM網站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根據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每年應至少舉行一次會議，並應按委員會的要求舉行額外會議。

提名委員會已檢討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並討論有關董事退任及重選的事宜。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8年12月11日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15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由執行董事羅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范德偉先生及陳靈烽先生組成。范德偉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審閱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及確保董事概無自行釐定薪酬。

載列薪酬委員會職責詳情的全部職權範圍可於GEM網站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薪酬委員會透過參考市場基準建議董事薪酬。本公司亦考慮董事個人能力、職責、責任、表現及本集團之業績釐定各董事之確切薪酬水平。

根據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每年應至少舉行一次會議，並應按委員會的要求舉行額外會議。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其條款嚴謹程度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交易標準之規定。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所有董事於本公佈日期均已遵守該等規定交易標準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及確保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並會不斷檢討及改善企業管治常規及標準。本公司於整個報告期間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審閱中期財務資料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為未經審核，惟已經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全體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霆烽先生、黃家俊先生及范德偉先生）審閱及批准。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足夠公眾持股量

基於本公司可公開取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已維持GEM上市規則所規定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代表董事會
申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羅名譯

香港，2024年11月7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羅名譯先生(主席)及李依濬先生(行政總裁)；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范德偉先生、黃家俊先生及陳靈烽先生。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於GEM網站www.hkexnews.hk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刊載及將於本公司網站www.skhl.com.hk刊載。